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陳怡如

電話：04-7222352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yiruchen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水鄉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81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於110年5月19日(星期三)至5月28日(星期五)因應疫情停止到校改採居家線上學習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620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國內疫情警戒升級，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，維護學校師生健康及學習權益，自110年5月19日(星期三)起至5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停止到校上課，學校改採線上教學(可採同步、非同步或混成線上教學方式)，學生居家遠端學習不到校，線上教學為正式課程，暑假期間不另行補課為原則。
- 三、有關線上學習之相關配套措施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教育部彙整建置線上學習資源，提供多樣學習資源管道與平臺選擇外，另為避免同時大量登入現有教學平臺造成壅塞，已提供無需帳號登入的線上學習資源取得管



彰化縣二水鄉敕文:110/05/21



1100001417

無附件

道，並分科安排近幾週課程單元，學生與家長可由此取得居家線上學習所需資源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channel/UCFfPPM-2hZrctgmlyYHawmw>)。

(二)學校盤點校內資訊設備並備妥相關所需設備，提供缺乏資訊設備(如平板、筆電、行動網卡)的師生借用，並以弱勢家庭學生為優先。

(三)各校可依其網路頻寬及設備等資源情形，訂定到校或居家線上教學教師之人數。其中教師居家線上教學者，請以下列情形為優先考量：

- 1、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或有同住家人實施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。
- 2、居住疫情警戒第三級區域。
- 3、需於不同之疫情警戒區域間通勤者。
- 4、懷孕者或有12歲以下小孩需照顧者。

(四)課程、教學與評量方式，授權學校以彈性多元方式處理，並採從寬認定為原則。

四、5月19日至5月28日因應疫情學生停止到校期間，學生家長其中一人如有照顧12歲以下之學童，或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、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持有身心障礙證明子女之需求者，得申請「防疫照顧假」(系統的假別請選用「其他」，並於事由輸入「防疫照顧假」)。

五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之家長，因故無法在家照顧或學生無法進行居家學習者，學校仍應安排人力，提供學生到校學習、照顧及用餐。醫護人員子女，優先安排到校照顧。

六、居家線上學習期間，請提供弱勢學生用餐協助。

七、請學校於居家線上學習期間建置諮詢專線，提供家長及教師諮詢及協助，並確實掌握學生健康狀況及學習情形。

八、線上學習資源參考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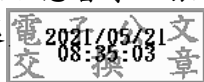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 因材網數位學習資源Youtube頻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channel/UCFfPPM-2hZrctgmlyYHawmw>。
- (二) 教育雲線上教學便利包：<https://learning.cloud.edu.tw/onlinelearning/>。
- (三) 疫起線上看：https://video.cloud.edu.tw/video/co_topic_2.php?cat=18。
- (四) 因材網：<https://adl.edu.tw/HomePage/home/>。
- (五) 台北酷課雲：<https://cooc.tp.edu.tw>。
- (六) 均一教育平台：<https://www.junyiacademy.org>。
- (七) PaGamO：<https://www.pagamo.org>。
- (八) LIS情境科學教材：<https://lis.org.tw>。
- (九) 學習吧：<https://www.learnmode.net/home/>。
- (十) 英語線上學習平台：<https://www.coolenglish.edu.tw/>。

九、相關諮詢電話：

- (一) 終身教育司(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、補習班)：(02) 7736-5669。
- (二)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：(學前)(02)7736-7431；(國中小)(02)7736-7872、(02)7736-7873、(02)7736-7416、(02)7736-7439；(高中)(04)3706-1123；(弱勢學生午餐協助)(04)3706-1360。
- (三)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：(數位學習)(02)7712-9038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含國中部)

副本：許惠茹督學、張淑惠督學、張寶儷督學、張峻銘督學、白淑如督學、黃敏宜督學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